

索引号:	11220000013544533P/2018-09945	分类:	社会保障;通知
发文机关:	吉林省财政厅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	成文日期:	2018年11月16日
标题:	关于下达2018年省级创业促就业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		
发文字号:	吉财社指〔2018〕1146号	发布日期:	2018年11月17日

## 关于下达2018年省级创业促就业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吉财社指〔2018〕1146号

按照《吉林省创业促就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吉财社〔2017〕456号），根据省政府批复意见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2018年省级创业促就业专项资金11915万元。按照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，执行中省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089901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表；市县收入科目列“1100308社会保障和就业”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089901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”，省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对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，要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办理。

各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吉林省创业促就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吉财社〔2017〕456号）规定用途、范围使用资金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与监督，专款专用，不得挤占挪用，不得随意改变和扩大使用范围。

附表：2018年省级创业促就业专项补助资金分配明细表

吉林省财政厅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2018年11月16日